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顺灏专审报[2017]第 01 号

审核：李 韶

编制：肖 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内部环境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和范围

公司依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状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并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

公司 2016 年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实体包含公司及各子公司，基本覆盖了公司的全部产品，全面考虑了公司和旗下各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事项，符合证监会相关要求。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控股子公司管理、资产管理、采购、销售、生产、安全管理、技术研发、预算、对外担保、风险投资、关联交易、档案管理、信息披露、信息系统建设、内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容。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当前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规定的程序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主要包括：制订评价工作方案、组成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

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等环节。

评价过程中，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采用的评价方法是适当的，获取的评价证据是充分的。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情况

（一）控制环境

1、组织架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和文件规定，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和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责，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

公司还设置了合理的内部职能机构及岗位，明确了各机构、各岗位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各子公司作为独立法人单位，均按照《公司法》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反馈机制，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科学、合理的内部管理机构，制订了完善的管理规章制度。

2、发展战略

2017 年是公司夯实基础，调整结构和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将继续完成对行业内资源横向、纵向的整合。在保持主业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加紧市场开拓，结合所处行业的资源禀赋，持续进行产业布局，加强电子烟、云印刷、垂直电商等业务，引进新设备，利用新材料，完成新型立体自由成型环保包装项目的建设并投产，适时开拓有机农业业务。电子烟业务的开展顺应了国际烟草行业发展形势，公司自身在国内烟草行业的资源迅速形成电子烟的产业平台，对主业形成有效补充。随着信息化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不断深入，公司积极深化创新进入云印刷和垂直电商领域，已经初具规模，在未来将不断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

3、人力资源

公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用人原则，始终以人为本，充分的尊重、理解和关心员工，贯彻“培训是员工最大的福利”的观念，争取通过科学的培训，将员工塑造成为职业

化的优秀人才；坚持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共同发展。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

4、社会责任

公司自 2013 年起开始发布社会责任报告，通过非财务信息披露的方式，综合反映企业的经济、环境、社会责任，充分体现企业的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和持续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对区域经济起到更加积极的作用，同时在诚实守信经营、产品质量安全、合法用工及社会公益等方面作出努力，得到政府和社会的肯定。2016 年 3 月，公司获“上海市普陀区 2015 年度区域发展贡献三等奖”。

此外公司还与部队、学校、机关、居委、村委签约共建，积极参加社区扶贫帮困、孤儿助学、敬老助残、学雷锋等各类公益志愿活动。2016 年，继续资助桃浦镇 5 名准孤儿完成学业、建立文达学校教师奖励基金、乐思汇爱心助学、爱心义卖等公益活动，培养了员工的主人翁精神、社会责任意识，发扬传统美德，促进社会和谐。

5、企业文化

(1)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文化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多年发展的积淀，构建了一套涵盖理念、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是公司战略不断升级，强化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柱。

(2) 企业运营及核心理念

企业愿景：致力于中国绿色环保包装材料之发展。

企业使命：让顺灏成为客户首选、中国环保特种包装主力军。

企业理念：以人为本、完善自我、开拓创新、紧跟市场。

企业精神：团结协作、开拓创新、艰苦奋斗、爱岗敬业。

企业道德：忠于职守、诚实劳动、保质保量、勤俭节约。

企业作风：严谨求实、科学管理、文明生产、注重绩效。

质量方针：品质优先、诚实守信、持续进取、不断完善。

管理理念：建设“成长型，学习型，国际型”团队，秉承精益管理。

经营理念：合作共赢，竭诚满足客户要求，不断超越客户期望。

人才理念：不拘一格，唯才是用。

社会理念：绿色环保。

（二）控制活动

1、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制定并实施新的《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对各子公司的管理。该制度规定子公司由公司按持股比例委派董事/执行董事、监事人选；子公司应及时编制有关财务报表，并明确了向公司财务中心提交相关文件的日期；公司财务中心每月根据子公司上报的资金使用计划及子公司获批的年度预算对各子公司资金实行总量控制；子公司不得进行风险投资，子公司拟进行风险投资，应先将方案及相关材料报公司，在公司履行相关程序并获批准后方可实施；委派人员发现子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应自发现之日起 2 日内报告公司相应管辖部门；委派人员的待遇由公司决定。委派人员每半年度向公司述职一次。在此基础上按公司考核制度进行年度考核，连续两年考核不符合公司要求者，公司可提请予以更换；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重要信息，必须以书面形式由子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或其指定授权人）签字、加盖公章后及时报送公司董事会秘书。子公司董事、执行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有关涉及内幕信息的人员不得擅自泄露重要内幕信息。

2、资产管理控制

公司制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核心制度，明确了资金管理各环节的有效控制，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科学合理，资金的会计记录真实、完整、及时，在资金筹措、使用等方面都能够严格依照制度执行。

公司强化自身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的管理，明确定期对银行账户进行清理，避免出现冗余账户、沉淀资金的情况。准备搭建公司资金池业务，加强对各子公司资金使用的考核，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并积极与银行开展新的资金业务，提高资金的流通效率，有效降低了相关财务费用的支出，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资金筹集、使用和管理的模式，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完整、有效，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公司已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等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按照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合理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

公司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公司建立了资产保管制度、会计档案保管制度，并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和专职人员，从而使资产的安全和记录的完整得到了根本保证。

3、采购控制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公正、公平、公开”的方针开展物资采购和固定资产采购，根据质量管理体系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针对供应商管理、招标（询价）、评标谈判、合同审批、催交检验、运输、管理使用等各个环节，较好执行了公司《供应商评价管理控制程序》、《采购过程控制程序》、《采购物资验收过程控制程序》等一系列规范文件，保障了采购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4、销售控制

公司建立了公司、子公司两个层级，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统筹规划，全方位、多层次立体推进市场营销体系建设，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销售定价制度》等一系列市场营销管理制度，明确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为市场营销管理工作提供了可靠的组织和制度保障。公司通过实施《子公司目标责任管理制度》，督促子公司转变市场营销模式，提升自主营销能力，通过定位市场区域和营销专业，引导子公司合理、有序竞争，构建差异化竞争格局。

5、生产控制

公司建立了生产全过程质量监控链。从进料到成品，建立了质量“七道关”监控体制，按照策划的控制计划系统，有序、严谨地监控每一道工序的产品质量，确保合格产品交付客户。公司一贯重视国家、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培训工作，使相关人员及时了解国家、行业新的技术标准规范，确保产品符合相关要求。公司特别重视产品的安全性指标检测，包括对于挥发性气体、荧光白度等指标的严格控制，建立起完善的安全指标检测系统，配备顶空气相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顶空气相质谱联用仪、荧光白度仪等相关检测设备。

6、安全管理

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建立了各级主管负责制，责任到人。成立了应急领导小组和应急小分队，制定了《应急准备与响应预案》体系文件，每年组织培训。公司把安全管理纳入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结合体系审核、内审、管理评审和第三方审核，规范安全管理持续改进。

公司设有安保部，配有专职安全员，制订了一整套安全管理制度规定。安保部人员 24 小时值班，每天 6 次巡查安全生产情况，每周公布安全检查情况，提出整改要求并跟踪落实。2016 年，完成新员工厂级安全培训，组织安全教育 2 次、消防逃生演练 1 次，确保安全生产，并于 2016 年荣获普陀区“平安单位”荣誉称号。

7、技术研发控制

公司一直以来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基石，以技术工艺创新，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技术中心拥有各类检测和中试设备共 66 台，总价值 1865 万元。中试车间达到 10 万级净化标准。研发中心结合公司发展趋势，完善技术开发管理工作流程，逐步形成从计划立项、组织实施到中期检查和成果验收的研发体系。目前公司已申请和获得专利 27 项，（21 项实用新型专利、6 项发明专利），其中 2016 年申请专利 6 项。

公司连续荣获“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外商投资先进企业”称号。

8、预算控制

公司建立并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公司通过预算目标责任制、预算动态执行情况分析机制、季度预算执行分析通报制度等预算管理监督控制机制，对预算管理全过程进行监督控制，保障了预算计划的准确、完整，实现预算执行科学规范。

9、对外担保管理控制

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对外担保事项应尽可能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谨慎判断反担保提供方的实际担保能力和反担保的可执行性；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妥善管理担保合同及相关原始资料，及时进行清理检查，并定期与银行等相关机构进行核对，保证存档资料的完整、准确、有效，注意担保的时效期限。

10、风险投资控制

为规范公司的风险投资及相关信息披露行为，防范投资风险，强化风险控制，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和公司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审议通过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进行金额在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的风险投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公司进行证券投资，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应当取得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和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此外，该制度还对风险投资的管理程序、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要求，严格防范、控制公司的投资风险，确保企业持续、健康地发展。

11、关联交易控制

公司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会计政策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管理权限、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原则，为公司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分析、审议、确认、披露机制，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审议权限，提请决策机构审议确认。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时对确认的关联交易进行披露。为加强对关联交易的识别，公司对关联方进行列示，确保公司关联交易得到有效识别，并进行及时审议确认和披露。

12、档案管理

合同档案管理制度是合同管理制度的组成部分，也是单位为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而采取的必要手段。为进一步加强合同文档管理工作，提高合同管理水平，逐步实现公司合同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特制定新的合同档案管理制度，其主要内容包括：档案的管理部门、合同档案的归档与借阅、档案利用、档案管理责任等。该制度进一步理顺了工作程序，明确了工作职责，保证了公司合同档案的完整性及保密性，能有效杜绝公司资料的流失。

13、信息披露控制

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文稿由董事会秘书进行审核，在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后加以披露。公司设专人负责回答投资者提问，相关人员以公开披露的信息作为回答投资者提问的依据，与广大的投资者进行广泛交流。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信息披露相关当事人对所披露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在未对外公开披露前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外界透露相关内容。公司对所披露信息的解释由董事会秘书执行，其它当事人在得到董事会授权后方可对所披露信息的实际情况进行说明。

此外，为了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2016年8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豁免行为。

（三）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实现经营战略目标，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策略，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公司业务特点的要求，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有效地进行风险评估。通过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最大程度上识别存在于公司内外部风险因素，根据评估结果开展相应的风险控制活动，以达到分散、转移、规避风险，进而控制风险的目的。

为有效降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的影响，公司密切关注宏观形势和市场变化，重视产品

研发建设和快周转去库存，在产品质量、生产安全、人力资源、信息化建设、品牌建设等方面建立专业管理模式，严控运营风险。在财务风险方面，公司定期进行财务测评，密切关注资金回笼，合理控制信贷规模和成本，加强资金预算，确保公司财务稳健。

（四）信息与沟通

1、信息系统建设

加强对信息系统的开发与维护完善，建立了一系列信息系统建设及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了 ERP 系统、内部局域网、OA 系统、电话会议，努力打造高效信息化平台，节约增效。公司定期进行信息安全培训，并将信息系统安全工作指标化，与部门、个人绩效合理挂钩。

2、内部信息与沟通

为调动全体员工参与公司管理的积极性，使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各业务单位、各员工的信息传递更加迅速与顺畅，广泛开展“合理化建议”等活动，集思广益，使得沟通渠道更为畅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与此同时，公司开展广泛的全员信息安全及保密教育，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在保障有效沟通的同时，防止商业机密外泄。

（五）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形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

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具体包括：负责审查各企业、部门经理任职资格和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负责审查各企业、部门的财务账目和会计报表；负责对经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协助公司其它部门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确定反舞弊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内容，并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通过定期的日常审计及专项审计，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的缺陷和不足，详细分析问题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并监督落实，并以适当的方式及时报告董事会。

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一）认定标准

1、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因违反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存在严重法律风险；
- (2) 存在公司管理层舞弊行为，或其他员工发生严重舞弊行为；
- (3) 严重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
- (4)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不良影响严重；
- (5) 财务损失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大于 5%。

2、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 (1) 因违反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存在一定法律风险；
- (2) 存在其他员工发生较严重舞弊行为；
- (3) 公司可持续经营受较严重影响；
- (4) 媒体负面新闻偶尔出现，不良影响较重；
- (5) 财务损失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在 1%到 5%之间。

3、一般缺陷，指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二)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情况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本次内部控制评价发现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

存在 3 项一般缺陷：

- 1、信息披露管理需进一步加强完善；
- 2、合同等档案管理需进一步严密；
- 3、销售发货信用制度在收益及风险问题的把控上，需进一步探讨完善。

对于上述一般缺陷，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改进方案并进行整改，整改计划正在逐步落实中，我们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整改情况进行抽查。同时，公司也组织相关人员深化专业培训，以提高公司整体风险识别及防范能力。通过整改、培训、交流、探讨、研究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营，提高公司防范风险的能力和水平。

六、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在报告期内，公司内控体系逐步完善，内控制度执行有效，业务流程效率得到不断提升，资产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公司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存在 3 项一般缺陷。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

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我们认为，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经营环境和公司业务的变化及时调整。2017 年将是公司内控持续深化之年，应结合 2016 年度评价报告，加强信息化手段，建立结构化的流程管理体系，利用专业流程管理平台统一管理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内控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

2017 年 3 月 23 日